

民航新疆管理局 2021 年预算公开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民航新疆管理局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相关规定，依法依规对民航新疆管理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进行公开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民航新疆管理局（以下简称“管理局”）于 2004 年 4 月 16 日与新疆机场集团公司、新疆空管局正式分立，作为中国民用航空局下属的七个地区管理局之一，对新疆的民用航空运输企（事）业实行行业管理。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行使行业管理职能，执行国家法律，政府法规和民航局的规章、标准、政策，监督管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的民航活动，检查、监督区内民航企事业单位贯彻执行关于民航活动的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审核或根据授权颁发行业各类许可证和专业人员执照等。管理局内设办公室、航空安全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计划统计处、财务处、人事科教处、运输管理处、飞标处、通航处、外航处、航务管理处、航卫处、适航处、机场管理处、空管处、通导处、航气处、公安局、党委办公

室、工会办公室、纪检监察处、离退休干部处等 22 个职能处室，以及乌鲁木齐监管局和喀什监管局两个监管机构，另设有机关服务中心为管理局的后勤保障单位。目前的公务员编制人数为 232 人（含公安编制 32 人），截止到 2020 年 7 月底在职实有人数为 183 人，离退休实有 3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12 人；机关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15 人，在职实有人数为 13 人；新疆质量监督站事业编制 4 人，在职实有人数为 4 人。

管理局作为民航局直属的中央预算部门，为二级预算单位，与民航局发生经费领报关系，会计核算采用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二、公开事项说明

（一）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民用航空运输-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民用航空运输-民用航空安全项目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民用航空运输-行政运行、住房公积金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2021 年预算数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减较为明显的款级，支出科目为 **20402-公安项目**，2021 年预算数为 352.24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37.88 万元，

降低 28.18%，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公安项目预算中包含公安干警 2018-2020 年加班补贴和值勤补贴补发预算；**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21 年预算数为 625.2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513.99 万元，降低 45.1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按照国家对养老金改革相关要求，原由管理局发放养老金转至社保发放，且 2020 年预算中包含 2014-2018 年养老金清算费用；**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021 年预算数为 246.25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48.83 万元，降低 37.67%，主要原因是 2020 年财政部新疆监管局对管理局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进行了重新核定，并在 2021 年预算中扣除了 2019 年多下达预算；**22102-住房改革支出**，2021 年预算数为 349.0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47.2 万元，增加 15.64%，主要原因是管理局在职人员增加及公积金基数调整，2021 年住房公积金及住房补贴预算相应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57.9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890.66 万元，降低 16.05%。主要原因是：2021 预算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的民用航空运输-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及民用航空运输-民用航空安全项目两个项目压减比例均在 50%以上，其余项目支出也有不同程度压减，使得总体预算较上年大幅减少。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21.6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3.14万元，主要用于赴外执行民航专业任务团组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5万元，主要用于管理局民航专业执法车辆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其他费用（审验、清洗）等；公务接待费13.48万元，主要用于相关部门来我局考核检查及调研交流，安保交叉审计、危险品运输、空管等交叉检查专项活动，来我局帮助、指导工作的各类专家的接待费用。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273.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49.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23.85万元。货物支出为新进人员办公设备配置、老旧设备更新换代及新疆管理局购置和更新事故调查及应急处置装备项目支出；服务支出主要是新疆民航辖区基本建设项目总规、可研、初步设计及概算评审服务采购，我局组织的对下属单位内部审计和对辖区民航发展基金项目的各类评审、审计支出，管理局物业服务采购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7月31日，管理局现有公务用车42辆，其中：其他用车14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机要通信车辆1辆，应急保障车辆5辆，特种专业技术车辆12辆。管理局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

专用设备。2021 年预算没有购置车辆安排，2021 年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的购置计划。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1 年管理局对管理局本级、乌鲁木齐监管局、喀什监管局 4 个一级项目下设 10 个二级项目和政府性基金 8 个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2151.6 万万元，2021-2023 所有项目均设立了绩效目标，目标设立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关于印发中国民用航空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民航发[2018]51 号）、《关于印发民航财政支出预算绩效指标库的通知》（民航发[2019]73 号）及《关于印发民航专项业务费项目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的通知》（民航函〔2020〕613 号）等文件有关要求

进行。

项目周期为 1 年的项目设立了年度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一级、二级、三级指标及预期指标值。一级指标按照项目实际内容选择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按照财政部文件要求设立，三级指标依据工作职能设置，预期指标值均根据未来工作达成目标进行了量化。

项目周期为 2 年及以上的项目，除了设立年度绩效目标，还设立了中期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一级、二级、三级

指标及预期指标值。一级指标按照项目实际内容选择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按照财政部文件要求设立，三级指标依据工作职能设置，预期指标值均根据未来工作达成目标进行了量化。